

守望本土文化系列(二)

地區風物館逼遷藏傳第一寺 普賢「讓賢」忠魂「失魂」

■住持劉建國說，普賢佛院乃香港藏傳佛教開山第一寺。

甚少有人留意到普賢佛院作為香港第一座開山建廟的藏傳佛教寺院的文化價值。但西貢區議會為推動「建設將軍澳文物行山徑及歷史風物資料館」的社區重點工程，收回了調景嶺舊警署(寶琳南路160號)土地，並於今年6月16日進行了引起輿論爭議的土地管制行動，封閉了現居於此處的普賢佛院，同時要求在本月30日前移走存留佛院中的先人靈位。佛院本月恐徹底走入歷史。佛院住持劉建國及一眾主張保留佛院的人士在接受本報獨家專訪時均表示：佛院具有不可替代的文化意義，已是香港本地史、近現代史的人文象徵，歷經歲月的滄桑變幻，輕易遷離將會對歷史人文和集體記憶造成巨大破壞。

採訪、攝影：
香港文匯報記者 徐全



■佛院中頗具藏傳佛教特色的轉經輪



■信眾往佛院參拜。



■佛院忠烈祠中的先烈靈位

自1956年建廟以來，普賢佛院一直居於調景嶺。上世紀九十年代政府清拆調景嶺寮屋區，佛院在1999年從原來的調景嶺村三區42號及78號遷來現今的舊警署位置，並與地政總署簽訂為期兩年的短期租約，按季續租。為配合西貢區議會推行社區重點項目計劃，地政總署於2014年7月向佛院發出了終止租約的通知書。在佛院拒絕搬出之後，官方已於今年6月16日進行土地管制行動封閉佛院，由是引發風波和爭議。

珍藏唐卡佛咒 見證寮屋滄桑

「這是香港第一座開山建廟的藏傳佛教寺院。」劉建國認為，香港輿論甚少從這個角度去看待普賢佛院的意義和價值。他在接受本報獨家專訪時說，調景嶺的普賢佛院於1956年由吐登利嘛剛上師創立，這位開山祖師曾師從章嘉活佛，並在抗戰期間來香港住持過佛教道場。「上世紀五十年代，調景嶺聚居了大量來自中國內地的難民，形成了寮屋區，祖師為度化民眾，在調景嶺村建立了普賢佛院分院(總院則位於大嶼山，後因大嶼山開發而消失)，即今天的普賢佛院。」劉建國向記者介紹了佛院成立的緣由。

「因是藏傳佛教寺廟，佛院過去並未供奉佛像，而是有許多唐卡給信眾參拜，」劉建國解釋道，唐卡是藏族文化、藏傳佛教的特色與象徵，而普賢佛院中有三十多幅唐卡。「這些唐卡已有近百年的歷史，乃是吐登利嘛上師1920年代離開北京雍和宮時帶出的，輾轉經過了河南、上海、廣州等地，最後落腳香港，飽經戰亂和歲月的考驗，」劉建國覺得，普賢佛院中的唐卡不僅是宗教的器物，更是歷史與人文流變的體現。

除了數十幅具有歷史及藝術意義的唐卡之外，劉建國眼中另一個於佛院具有重大意義的歷史存物，乃是二十



■張永漢表示，為無法再進入佛院拜祭其父和先烈而傷心。



■近百年歷史的唐卡見證了佛院的滄桑。

世紀初期內地西康藏區著名活佛諾那呼圖克圖親手撰寫的佛教咒語。據了解，諾那呼圖克圖是首位將藏密傳播於漢地的上師，具有極高的歷史地位。「上世紀70年代普賢佛院曾倒塌，但這些唐卡和咒語完好無損，所以我會將唐卡、咒語一代代傳下去，」劉建國守護佛院的決心很堅定。

何處拜祭先人 何地緬懷先烈

封閉普賢佛院的土地管制行動雖一度引起輿論關注，但官方這一做法對一些舊村民心中形成的情感衝擊，卻甚少獲得坊間的留意。

「普賢佛院的消失，毀棄的不僅是一個廟，而是供奉抗戰先烈的忠烈祠也沒有了。」作為抗戰軍人後代的劉建國如是說。據了解，普賢佛院內有一座忠烈祠，與佛院同時誕生。目前的忠烈祠面積接近百呎，正門寫着「世道多滄桑、忠烈永長存」，正門上方則以淡黃色着墨寫有「忠烈祠」三個大字。祠內神主牌位供奉有「海陸空軍陣亡將士等位之蓮座」、「黃花崗七十二烈士等位之蓮座」及「衛國忠貞等位之蓮座」。

在一些調景嶺舊村民看來，普賢佛院及忠烈祠具有很特別的情感意義。舊村民張永漢的父親曾參加抗戰，病故後其靈位供奉在普賢佛院中。「從小到大，每次離村下山都會經過普賢佛院，」張永漢回憶道，自己第一次進入普賢佛院拜祭乃是上世紀六十年代。「那次我看見了佛院和忠烈祠；對於過去的村民而言，佛院的存在，使大家不出村就可以尋求到精神安慰；不僅如此，很多孤身一人居住在村中的難民，身故之後，佛院也會為其入祀祖先祠，若無佛院，很多人真的會成為孤魂野鬼而無人理會，所以佛院對我們而言的確很重要，」基於這樣的情感，張永漢亦反對將佛院遷出調景嶺舊警署。

今年佛誕，張永漢和家人以及族中孫輩一起去佛院祭祀亡父：「那天好似又見到爸爸，先上香給他，再上香給衛國先烈；也是那一天，見到了很多從海外回來的好朋友、舊同學，他們也來佛院拜祭先人和先烈，大家相談甚歡；不過誰都沒想到——這卻是最後一次進入佛院。」到了今年中元節時，因為政府已採取土地管制行動，張永漢只能隔着佛院外的圍欄遙祭

其父和先烈。「寺中有忠烈祠，是普賢佛院的特色，兩者不可分離，」張永漢解釋說，對於常去佛院參拜的人而言，拜佛、拜先人、祭先烈已成為一個傳統。「如今佛院被封閉了，誰能告訴我：我該去何處拜我的父親，我又該去何處祭祀衛國先烈？」張永漢反問記者，亦表達了心中的不滿。

連結三地情感 眾人矢志守護

「我們一定堅持不遷離的立場。普賢佛院居於調景嶺舊警署，有其自身的權益，為了先人和先烈，我們一定會堅持到最後，」一直參與爭取保留普賢佛院事務的馮潔儀說，政府採取土地管制行動的今年6月16日，她最後一個離開忠烈祠並在先烈靈前許願：一定會守護住佛院和先烈靈位。

張永漢則非常憂傷地對記者說道：「父親在山上居住數十年，靈位已經在佛院多年，我不會讓他離開那裡而成為孤魂；很可惜，佛院要消失了，我們一直希望風物館和佛院能共存，但無法如願。」

在劉建國看來，幾十年過去了，寮屋早已消失，佛院則成為調景嶺情感與記憶的最後象徵，聯結着兩岸三地的歷史，是中國近現代風雲滄桑的縮影，也是香港本土歷史的集體記憶和見證。他直言守護普賢佛院是自己後半生的使命：「與香港第一座開山建廟的藏傳佛教寺院相比，與供奉抗戰衛國先烈的忠烈祠相比，所謂『歷史風物資料館』真具有更大的意義嗎？」劉建國提出了自己強烈的質疑。

「一些台灣老兵和台灣人來到香港，都會去普賢佛院拜祭，他們對寮屋區的歷史有特殊的情緒，也都希望普賢佛院能夠保留下來，因為這是聯繫兩岸三地歷史的一座橋樑。」一位嫁來香港數十年的台灣人向記者表達了與劉建國相似的看法。

普賢佛院住持劉建國打坐為先烈祈福



■普賢佛院住持劉建國打坐為先烈祈福

西貢區議會：社區項目不會令調景嶺歷史消失

「建歷史風物資料館，記錄的乃是將軍澳的歷史與發展變遷，包括調景嶺在內的寮屋區歷史，都會被記錄下來，」西貢區議會副主席陳國旗接受本報記者訪問時表示，在調景嶺舊警署建立歷史風物資料館的動議，得到了區議會中不同政治立場的黨派議員的支持，絕不存在所謂「黑箱作業」的問題。陳國旗並且指出，由於歷史風物資料館能夠記錄下調景嶺的歷史，民衆反應踴躍：「很多人排隊向我們提供資料啊！」陳國旗指出，自己絕不認同「建立歷史風物資料館會導致調景嶺歷史消失」的觀點：「其實，如果普賢佛院方面願意提供資料，若通過了專家的專業判斷，普賢佛院亦可以被納入在風物資料館歷史記錄考慮範圍的一部分。」

不過，對於普賢佛院內的忠烈祠是否是真意義上的「忠烈祠」，西貢區議會持不同看法。在今年7月17日的公開聲明中，西貢區議會表示：「惟『忠烈祠』有別於一般

民間宗祠廟宇，是由國家特定設立，以褒揚忠義精神，奉祀為國捐軀的忠烈烈士。入祀先烈都經嚴格檢視，管理和祭祀活動亦須按國家體制的嚴格要求進行。」儘管如此，陳國旗對記者說，若佛院願意提供資訊，他個人並不反對將普賢佛院忠烈祠的相關內容，納入在風物館歷史記錄的考慮範圍之列。

「我們已竭盡所能，在處理普賢佛院問題的過程中，一直秉持人性化的原則，為佛院方面作出了特別安排，提供了幾幅土地給他們選擇異地重建，當然，土地的審批乃是由政府處理，所以，土地申請是否獲批，乃是另一回事，」陳國旗認為，區議會方面已經竭盡所能為佛院提供幫助。「申請土地要合乎相關條件，任何人都不能有先決條件獲得土地，區議會也不能指揮政府批出土地，因為政府有自身處理問題的權限，而就區議會而言，能做的，都已經做了。」陳國旗說道。

採訪手記：區會無權批地 如何「協助」重建

據劉建國透露，區議會雖有提出協助佛院尋覓土地重建，但區議會本身沒有土地批核權，因為這一權力專屬政府，而政府並不保證佛院一定可以獲得土地遷建。佛院「搬離卻不獲批地」的情形，已發生過一次。1991年政府第一次發出遷拆調景嶺普賢佛院的通知。從1992年4月到1994年7月，地政總署先後向普賢佛院方面提供了五幅土地的重置資料，調景嶺舊警署便是其中的第五幅備選重置土地。佛院方面亦接受相關安排並於1995年9月22日獲得城規會批准進行改建，更在1996年7月成為慈善團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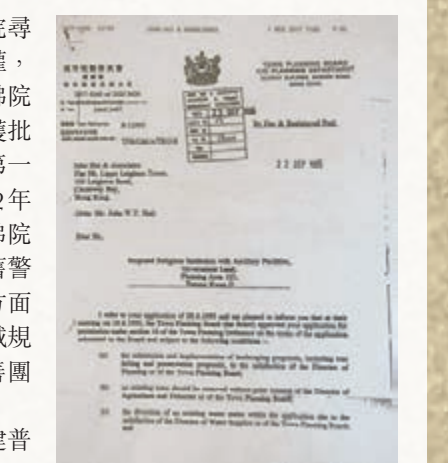
但1997年3月地政總署卻發出不批准重建普賢佛院的通知，理由乃是：佛院為新成立的法人團體，時間尚短，未具規模及不具有財政和營運能力。佛院方面於同年4月提出申訴，同年11月申訴專員裁定該宗申訴部分成立(檔號：OMB1997/0764)。於是，在1999年，佛院與地政總署簽訂了短期租約用以租用調景嶺舊警署，直至今次為推進西貢區社區重點項目而終止該租約。

如今，西貢區議會和普賢佛院均認同：區議會無權撥地予佛院重建。故而在佛院看來，區議會的「協助」也只是「水中月」；況且政府方面已有「食言」紀錄在先，故而今次風波中佛院方面表示「絕不搬離」。

由此不得不提及特區政府提出的億元社區重點項目計劃。一些社區的重點項目是否具有文化價值而引發輿論爭議(如觀塘音樂噴泉、大埔許願廣場等)。而普賢佛院逼遷事件的兩大癥結是：區議會籌劃的風物館是否比佛院更具文化價值；不掌握土地批核權的區議會如何協助佛院另覓土地。

因此，值得思考的是：推動社區重點項目，相關經費撥予各區區議會後，是否政府便已經完成了相應的角色和使命？須知，這些經費乃是公帑，故而政府方面有責任讓每一個社區重點項目具有更充實而厚重的人文價值，並有義務在社區重點項目推進過程中，盡力協助類似普賢佛院這樣的當事方在公權力的權限下獲得公平對待。畢竟，政府的職責和角色，有時難以為他者所替代。

佛院針對地政總署不批地的投訴，被申訴專員裁定部分成立。



■城規會當年批准佛院重建的文件。

學者：佛院屬文物 應原址保存

西貢區議會認為風物館項目是活化舊警署的社區文化保育工程。但普賢佛院方面則認為，活化建築，其歷史內涵和遺蹟的價值乃是由人賦予，故不能接受西貢區議會為了建風物館而要遷離佛院和忠烈祠的做法，劉建國更以「讓先烈靈位無處安置而成孤魂」來形容佛院行將消失的境遇。

中涉及的佛院搬遷困局，不僅是法律問題，更涉及對文化和歷史的認知。胡野秋表示，歷史是動態發展的，一直不會停步，普賢佛院在調景嶺已存在近六十年時間，無疑屬於人文區域，更已經成為歷史一部分，甚至本身已具有文物屬性，應原址保存；在這種背景下的遷址，確實不妥。胡野秋建議，何不在興建風物館的過程中，同時保留普賢佛院，以使未來的風物館更加名副其實？！

佛院針對地政總署不批地的投訴，被申訴專員裁定部分成立。